

## 書 評

朱 鴻 林\*

**Chang Woei Ong**

***Li Mengyang, the North-South Divide, and Literati Learning in Ming China***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16, vi+354 pages.  
ISBN 9780674970595

李夢陽(1473-1530)在明代中期掀起著名的詩文「復古」運動，主張「文必秦漢，詩必盛唐」，影響十六世紀中國文壇甚大，文學史上因而出現了包括他本人和何景明(1483-1521)在內的「前七子」以及以李攀龍(1514-1570)、王世貞(1526-1590)為首的「後七子」等文學家群體名稱。但這個運動到了十七世紀的晚明時代已趨沒落，其影響為新冒起的公安派文學所取代，而批評之聲直至近代的五四運動時期不絕。博學能文的明清之交學者如錢謙益(1582-1664)、黃宗羲(1610-1695)等人的尖銳批判更為文學史論著所常見。

本書作者從歷史學者的眼光，認為後世對李夢陽本人乃至其發起的詩文復古運動都認識不足和存在誤解。作者指出，史書上所見的李夢陽主要只是個出色的文人，是明代詩文復古運動的鼓吹者和一時的文壇領袖，

---

2018年5月18日收稿，2018年6月19日修訂完成，2018年10月17日通過刊登。

\* 作者係香港理工大學人文學院院長。

Chu Hung-lam, Dean of Faculty of Humanities, Hong Kong Polytechnic University.

但李夢陽其實務學甚博，從宇宙到倫理、政治、社會、歷史之學都有涉及，並有自己的看法和主張，因此他還應該被視為一個多維的思想家（thinker）。李夢陽的文化遺產實際上被他的文學光環所掩蓋，而他的文學主張也因為晚明包括文學潮流在內的學術潮流之改變，不再獲得重視。

本書的主旨便是還李夢陽一個歷史公道。作者從宋代道學興起後到明代中期一長時段的政治、思想、文化、文學大趨勢和大節目中，述析李夢陽時代的政治制度、李夢陽的生平志業、學術關注和詩文主張，解釋這些因素與其復古文學主張的關係，還原其文學思想的時代意義，論說其所號召者能夠動人之故；又從明代思想的發展以及文人品味的改變，解釋何以李夢陽的文學主張在晚明趨於息微。

這個完整的構思，在本書獲得流暢的闡述。內容上，全書除了各自頗長的「導論」和「結論」之外，分成四個部分，每部分各有兩章，全書共有八章。第一部分是〈歷史與知識背景〉，包括第一章〈李夢陽及其世界〉，從南北地域之別的角度論述李夢陽的個人背景及其所處的世界；第二章〈宋明之同以師古為範〉，論述宋明時期以古先為模範的學術潮流及其背景。第二部分是〈認識宇宙〉，論述李夢陽對天地萬物的理解，包括第三章〈宇宙之文理〉，論述道學家所說天地構成之原理及其表現之文理；第四章〈宇宙中的人類世界〉，論述人與天地的關係及其所顯示情形。第三部分是〈治國之學〉，論述學問的終極目的在其能為國家所用的思想和表現，包括第五章〈求學的制度〉，交代明代的學校制度；第六章〈學問的內容〉，突出法度、禮儀、歷史教訓、民風觀察等學問內容。第四部分是〈自我的表達〉，包括第七章〈李夢陽的散文〉和第八章〈李夢陽的詩歌〉，以李夢陽的詩文作品論析其文學思想及寫作主張。「結論」題作〈對李夢陽遺產的一個理解〉，特別解釋李夢陽復古文學思想的盛衰之故。

各章論述所及的問題和事情，相當豐富，包括了明代科舉取士的名額，南北人官僚特色，北宋古文運動的原委，南宋道學及其詁難者和競爭學派的學說，南宋詩評家嚴羽（活躍於 1220-1270 年代）影響至大的《滄浪詩話》；道學家對《易經》的看法及其「理一分殊」理論，宋儒張載（1020-1077）及明儒王廷相（1474-1544）、羅欽順（1465-1547）、

王夫之（1619-1692）等的理氣論，道學家與李夢陽各自的天人關係論，天地萬物與紛紜人事的關係；明代官立學校和社學以及宋代至明代的書院制度，歷史人物的祠廟祭祀之目的與作用，治道論說中的權變與守禮問題，詩歌與社會風氣民情的關係；李夢陽詩以言情、文以說理的文學觀念，李夢陽遊記與史書之性質同異說，李夢陽內容決定體裁的創作原則，宋詩之缺陷與補救之道，詩歌情感與音節關係的理論；開復古之風的宋元明關中地區的道學與文學，晚明經世之學及陳子龍（1608-1647）、張溥（1602-1641）等人的著作及學術視野，晚明文學、文人的再概念化，「情」為文學之心或靈魂之確立，「情」源於「心」的文章「本色」或「本心」論。以上的內容從多方面敘述和解釋了李夢陽詩文復古運動的原委始末，而重點關注所及，包括了明代尤其中葉的政治、思想、文化、文學上大議題、大事情以及文化傳承上的重要人物，整體上反映了「文人」對於「文」、「道」關係的不同觀念與論辯要項。

作者在書中的諸多論述之中，提出了一些獨特而又令人容易掌握的見解。譬如：明代文人文化存在明顯的南北地域差異，反映了也影響了他們的認同觀念以及文學和審美觀感。以李夢陽為代表的北方文人是以前朝為重的「國家主義者」（statists），他們依賴國家給他們的種種好處而自成一個階層；南方文人則是以結社、家鄉地區為認同對象的「社群主義者」（communitarians），而社群主義是源於也是基於道學傳統所重的家鄉觀念；但這兩種「主義」的旨趣是背道而馳的。李夢陽在不同時期獲得南方文人對他的重視和擁護以及對他的輕視和批評，相應地也影響了其文學主張之盛行和萎縮。這等於說，李夢陽在文學史上的重要性，其成在南，其敗也在南；推而言之，後世所見的明代中葉文學之價值及優劣，其實是決定於晚明南方文人的看法；而整體則說明了明代南方文人文化其力量之不斷高升。

在「理一分殊」這個宋代道學（理學）核心概念的認識上，作者認為明代論者的體會多是流於片面。少數人是重視「理一」多於「分殊」，多數人是重視「分殊」多於「理一」，還有一些則是視乎情形而重視「理一」或「分殊」。對這個觀念的不同認識實際上影響了他們對傳統之學「理學」或新興之學「心學」的信從。李夢陽的文學理論也受了這個思想信念的

影響。如作者所說，宋人的「理一」之說，要求萬事萬物「統於一理」，但實際上卻不能如所說地處理、解釋一切「分殊」的問題，因為「分殊」的萬事萬物本身是各自有其獨立性、完整性的。這樣，李夢陽認為詩文是學、詩文至上、詩文可以至道的觀念也屬言之成理。

在文學復古的問題上，作者認為，李夢陽主張「復古」，是基於古人可尚的信念。古人性善、心公、行正，所以聖賢時代政治純良，風俗純美。而我們之所以知道古人之為美善，是因為他們的嘉言懿行都記載於經典。因而也可以知道，經典本身包括其文字的內涵和表達形式也是美善的。文字的形式和體裁、內涵既然是互相映照、互相支援的，那麼，要令政治和風俗上也能「復古」，從「文學」上復古用功應該是可行之道。用古代的文體寫作，不覺意中也會包涵了古人的美善之意。古體詩歌如三百篇便是記載和反映的「人情」，漢魏樂府尤其如此，所以應予善用，以反映種種真實的人情。

在解釋為何李夢陽的文化遺產會被人遺忘，他的文化地位會不斷被邊緣化的事實上，本書用了一個高度概括性的觀點來加以論析。作者認為，宋代道學著重追求完整統一、足以解釋一切的道理，所以道學（理學）獨大；此學明初也成為了官方意識形態所在的唯一之學。但到了明代中期，思想潮流漸漸變為主張一種萬物各自有其存在的道理的獨立而分散之學，於是開始有所謂「學術分門」之事，情況便如戰國莊子（約公元前 309-286）說的「道術為天下裂」。李夢陽主張詩文不只可以說理言情，還可以經邦濟世，他所涉及的其他門類學問，也是各有獨立存在和可以分別追求的意義。這看來應該有利於李夢陽之說。但李夢陽的文學主張和政治主張存在一個與其哲學思想及時代思潮相沖的矛盾。情況是，道學主於「一」（理一），晚明文人學者則主張「多」與「異」（分殊）。李夢陽雖然主張「文學」是一個獨立而本身完整的「分殊」範疇，但其政治思想表現出的卻是一個一切學問都應為國家服務的「理一」主張。換言之，李夢陽雖然主張文學應當脫離道學而獨立，其整體思維則仍然是「主一」的道學思維。這個矛盾，在王陽明（1472-1529）學說風靡的晚明時代，對李夢陽更形不利。王陽明以「心」之良知統整一切的唯心之學，取代了道學成為新的包涵一切和解釋一切的最高之學，而「情」是「心」的直接表

現，因而真情之文亦即真心之文才足以統一一切。這個新的整體之學令到仿古的李夢陽文論和學術多元的主張，變成了不合時宜。

本書作者還有多處可喜的成就。從寫作上看，本書巧手地將與李夢陽一人有關者與明代思想文化史有關者連貫一起，夾敘夾議，時而雄辯，時而深探，關鍵處又能引人再作思考，整體論述流暢，剖析明白，所以可讀性甚高。

從整體涵蓋上看，此書所論述的內容兼及宋明時期的「文史哲」主流意見與主要異見，重要思想主張的變化情形及發展趨勢，而作者的說明和意見，也頗多參考了當代西方相關的英文論述，並能擷取其研究成果，融入論析之中，從而也呈現了當今西方尤其美國學界對此書觸及的課題的研究情況和理論概括。對於英文讀者而言，此書因引用並翻譯了與論題相關的明人文字頗多，不論簡短片段或長篇論說，皆有隨後的評論和演繹。這種作法雖非創新，但作者筆觸所及，也有能令讀者從而深思，循至自得之處，將可能的累贅減到最低。整體看，本書是從事宋明思想文化史學者的良好讀物——在專家學者而言，此書有提供重新認識或考慮重要議題和論點之用；在一般讀者而言，此書為概觀兩宋和明代文人思想、文學、政治態度、文化品味的主要表現提供了指南、導讀之用。

就明代思想文化史之研究而言，此書也有啓發思維的貢獻。作者有這樣一個良好的研究視角，有助增進思想史研究的質量：李夢陽與王陽明並世相識，且有過從，王陽明甚至一度傾倒於李夢陽的文學主張和詩文活動，但最終全面影響明代後期思想、學術、文化的卻只是陽明之說。據此認識，學者可以從李夢陽的「失敗」情況及其理由，乃至其他與王陽明競爭而不敵者之被邊緣化的原因，從反面上來探索王陽明之所以成功。這種兩邊、雙方對比，從反面看正面，從別人看自己的方法甚為可取。

作者在結論之末特別呼籲，明代北方文人之學以及圍繞文人社會的很多問題，都尚待深入研究。這個呼籲或許會讓人認為，以此書發揚明代北方之學的作者，不免有為自己所治者張目之嫌。但以目前的研究狀況來看，事實上也有這個留情北國的需要。情況如同十五世紀之需要更大面向的深度研究，才能更周延地解釋本書所提出和處理的問題一樣。本書所參考的當代論著已甚豐富，但關於十五世紀明代的便明顯相形見绌，英文論

著固然較少，相關的中文論著也有注意未及的，正是研究有待擴大的客觀反映。

就這點而言，本書的另一貢獻便是留給明代思想研究者一些需要繼續深思之處。姑舉二例以見概況。本書開頭和結尾都引（中間也有數處附帶提及）弘治年間閣老劉健（1433-1526，河南人，長李夢陽四十歲）對李夢陽盡心於詩文的批評，以及李夢陽對此批評的反感回應，來加以論說、詮釋。劉健的批評出於李夢陽自己的憶述，以及李夢陽《年表》作者朱安沅（生卒未詳）所引載。劉健的批評是，即使李夢陽的詩作成就媲美李白（701-762）杜甫（712-770），但「亦酒徒耳」。李夢陽的反應是劉健之言是「因噎廢食」，看不到詩文的獨立意義和偉大價值。李夢陽的原來說話，見於本書頁 3 的引文：「『小子何莫學夫詩。』孔子非不貴詩。『言之不文，行而弗遠。』孔子非不貴文。乃後世謂文詩為末技，何歟？豈今之文非古之文，今之詩非古之詩歟？閣老劉聞人學此，則大罵曰：『就作到李杜，只是箇酒徒。』李杜果酒徒歟？抑李杜之上更無詩歟？謬曰：『因噎廢食。』劉之謂哉！」李夢陽《年表》作者朱安沅將關鍵句稍作修飾，並在其前加了一句，其文如下：「後生不務實，即詩到李杜，亦酒徒耳。」（頁 4）本書作者引用這兩段說話，旨在帶出本書所要論述的三個方面，作為本書佈局的張本。這三個方面是：（一）古今詩文之別——因李夢陽對當時之文的不滿而產生「復古」之文；（二）文人之學的類別——不同之學可以各自獨立，而詩文和務實之學都是各合乎道理之學；（三）南北方文人在文化信仰上和政治、社會行為上的地域特性之別——解釋為何李夢陽的影響在晚明會被邊緣化。（頁 5）

愚見認為，以上這兩段引文其實頗能反映十五、十六世紀之交一代士大夫的學問價值觀。朱安沅所添的「後生不務實」句子，正是他看到問題所在的意識反應。從十五世紀中後期的歷史和文官文化來看，劉健並非反對文人作詩作文，他說話的主旨是，文人不務實事而但以詩文稱勝，無有是處。士大夫只管作詩而不能行政任事，是並沒有盡到其角色應有之責。李白杜甫仕宦在閒散之列，與李夢陽之類的年輕中央官員並不相同，所以像李夢陽之只求詩文成就，在士大夫而言，正是本末倒置，情形猶如酒徒之中酒而顛倒。

劉健對李夢陽的評論其實也反映了他的學術思想。明人有這樣的記載：劉健曾以「有滿屋子銅錢，卻少了一條索子」的比喻來批評他的內閣同仁，寫作經世巨著《大學衍義補》的丘濬（1421-1495）。從本書所論述的李夢陽的全部學問興趣和表現來看，劉健批評丘濬的說話，用來加在李夢陽身上，也頗貼切。其實甚為博學（正如本書作者李夢陽所言），可謂「有滿屋子銅錢」，但卻少了一條可以連貫其學問而使之有用的「索子」。他的詩文復古主張殊非索子，他的其他學問充其量也只是「散錢」，在治國平天下的實際政府工作上收效不大。所以，任何人如果只以詩文取勝，都是名務博而實務虛。所以，劉健所言只可以說是代表了「理一」的道學思想和務實的治國要求，而不是詩歌在學問的脈絡中重要與否的問題。

作者在第二章論明初臺閣體文章流於萎靡與中葉李東陽（1447-1516）提倡「古文辭」的修訂努力部分，提出了李夢陽是否李東陽的繼承者的問題，而其答案是否定的——李夢陽的文學主張是獨立原創的。這裡我們或許應該這樣說，李夢陽沒有繼承李東陽以唐宋古文為依歸的主張，但嚴格地說，其「文必秦漢、詩必盛唐」的主張也不是他獨立原創的。這個主張在李夢陽出名之前十多年，已經有人提出。此人便是李東陽之友，也是明代最著名的道學家之一的陳獻章（白沙，1428-1500）。陳獻章《陳白沙集》卷8《寄外史世卿玉臺》四首之四：「江城吹笛月斜衙，回首秋巖寂可誇。世外一眠那有夢，腹中三斗却須茶。文衰東漢無高手，詩過中唐少作家。笑殺平原趙公子，當年毛薛眼全花。」由此詩的頸聯可見，李夢陽的見解和主張也有其先驅在。但陳白沙同時又推崇宋代江西詩派的黃庭堅（1045-1105）、陳師道（1053-1101）、陳與義（1090-1138）等人，尤其看重陳與義（簡齋）之文字鍛煉，且以此素質欣賞其友人莊昶（1437-1499）的詩作，有「百煉不如莊定山」之句。我們知道，陳白沙在明代思想史上是以主張由自然歸於自得（鍾彩鈞認為應該是由自得而至自然）的學問取徑著名的。從詩歌創作上說，「自然」和「鍛煉」始終有所分別。有趣的是，在詩歌創作上落實「自然」主張的卻有他的同輩而學問路數不同的丘濬在。丘濬《重編瓊臺會稿》卷4《戲答友人論詩》：「吐語操辭不用奇，風行水上繭抽絲。眼前景物口頭語，便是詩家絕妙辭。」和李夢陽同時的蔣冕（1462-1532），在其所作的《瓊臺詩

話》論及此詩時有這樣的評論：「近代評詩者，謂詩至於不可解，然後爲妙。夫詩美教化，敦風俗，示勸戒，然後足以爲詩。詩而至於不可解，是何說邪？且《三百篇》，何嘗有不可解者哉？」蔣冕所指的「近代評詩者」所持之論，或者就是復古詩文的流弊。但無疑的是，在李夢陽成名不太久之前，其前輩已經提出不同的學習選項，而李夢陽選擇鍾情於其中一項而已。

總之，十六世紀的文學思潮其苗頭在十五世紀中期已經出現。可見一種思想發展到成爲一種思潮的時候，思想之泉的流域所經便不單只有地理的元素，還有時間的元素。潮流如無一定的延續性也難以成其爲潮流。這在評論李夢陽或任何人的文學主張的原創性和影響力時，是應該有所注意的。質言之，要解釋爲何十六世紀會出現如本書所揭示的心學、復古詩文等情況，十五世紀的深入研究是免不了的。本書已經做了從明末反觀的貢獻，我期待作者繼續努力，從十五世紀的「順流」來作補充解釋，給出一個超越成說的論述。

此書佳處殊多，已如上述，在其必有中譯本以惠更多讀者的信心之下，我就所見提出以下一些此書再版時應予改正或商榷之處。

1. 繁簡體漢字轉換的不一之處。頁 174「朴聞之，地以主，道以宗」句中的「朴」應作「樸」。此字是董樸（見於頁 172）之名。頁 191 附注 1 及頁 192 注 2 所引文章名稱、頁 199 注 13 引文、頁 300 第一處引文一段四行，均用簡體字，相應本書體例用的是繁體字，應該改回繁體。頁 295「其他若丘文莊（浚）」句中的「浚」應作「濬」；丘文莊指的是丘濬。
2. 字型接近所致的手民之誤。頁 110「…蓋文之有體，猷行之有節也…」處，「猷」應該作「猶」。頁 106「恣爾玩索，務實得於已」處、頁 212「…觀之爲道，人已之道也。然君子觀則先已，故曰知風之至，自我始之也。……其有職也，……言其觀貴已也…」處，所見的「已」字均應作「己」。頁 58、61 兩處所見「Gu Lin 顧麟（1476-1545）」，「麟」應作「璘」；顧璘即顧東橋。頁 159「凡些皆同行而異情者也」句，「些」應是「此」。頁 258「李子於是憮然失已，灑然醒也。于是廢唐近體諸篇而爲李社歌行」處，「失已」應作「失己」，「李社」應

是「李杜」。

3. 句讀可以商榷之處。頁 192 所見「諸生發軔者也，而不文驕也，不名之競而于序焉齒焉。圖之它日，階品功業尚可量哉？」應如下讀為順：「諸生發軔者也，而不文驕也，不名之競，而于序焉齒焉圖之，它日階品功業尚可量哉？」。頁 236 所見「李白朱子皆莫之至，而人遂亦莫知其洞，所顧輒以書院旁鹿眠場者當之，可恨也。」應作如下讀：「李白朱子皆莫之至，而人遂亦莫知其洞所，顧輒以書院旁鹿眠場者當之，可恨也。」「洞所」，指白鹿洞之所在。頁 249 所見「是之謂，言也，而非所謂詩也。」第一見之逗號，可以省。
4. 對原文之理解或由引文長短所引起未能掌握原意的問題。頁 225「僕嘗思作史之義，昭往訓來，美惡具列，不勸不懲，不之述也。……以上五史，讀者刻日可了，其冊可挾而行，可箱而徙。後之作者，本乏三長，竊名效芳，輒附筆削，義非指南，辭殊禁臠，傳敘繁蕪，事無斷落……」此段之中，作者譯「後之作者，本乏三長」作“The writers of later generations were lacking in the three aforementioned merits to begin with……”。這裡的「三長」作者指涉的是引文中的「作史之義，昭往訓來，美惡具列……【並非長處的】義非指南，辭殊禁臠，傳敘繁蕪，事無斷落」的評斷標準。其實李夢陽指的應該是劉知幾所說史家應有之史才、史學、史識「三長」；從整段引文看，李夢陽正是用劉知幾的「三長」說來讚美《書》、《春秋》、《左傳》、《史記》、《漢書》以及批評《漢書》以下諸作。頁 165「人有未學而仕者矣，有初仕而壞者矣。女有未笄而歸者矣，有未歸而穴窺者矣。果未熟而市鬻之矣。」此處末句的英譯是“Is this like selling fruits at the market before they are ripe?”所譯不免扭曲作者原因。原文在此處引文之後還有「五穀未克而采之食焉矣……」等句，才足李夢陽原意。原文至此並無提問之意。若要斷章而變作問句，則「果未熟而市鬻之矣」句應譯作“Is this not like selling fruits at the market before they are ripe?”。
5. 制度上和人物年代上的問題。頁 36 謂李夢陽在西安舉山西鄉試，次年中本地會試。（原文：“One year later, he passed the local metropolitan examination.”）按，明代會試都在京師舉行，由禮部主持，「本地」二

字當是衍文。頁 172 謂董樸與吳廷舉年代不詳。按，從他們的詩文以及家鄉方志中的傳記可見，董樸是麻城人，於成化二十年（1484）中進士，生於景泰二年（1451），卒於嘉靖二年（1523）；吳廷舉是蒼梧人，於成化二十三年（1487）中進士，生於天順七年（1463），卒於嘉靖七年（1528）。